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光慧鸿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的风险提示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或“主办券商”）系北京光慧鸿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光慧”或“公司”）的主办券商。

鉴于主办券商无法与公司法定代表人取得联系，且公司公章由公司法定代表人保管，公司无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其立案通知书后，因无法对该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主办券商针对上述情况进行风险提示，提醒投资者注意该事项的风险。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8月29日，ST 光慧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京调查字 18018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

长江证券作为 ST 光慧的主办券商，针对上述情况，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